

以弗所書要道略解 第八講

神藉著聖靈啟示祂的奧秘

《以弗所書》是一卷相當深、相當高的書，也可以說，對沒有信主的人不可以講，必須對已經信主、並且在靈裏很通的人講，就是聖靈能夠在他裏面給他幫助的人，查考這卷書才容易明白。不過，「神為愛祂的人所預備的，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。」（林前二 9）這屬於神奧秘的智慧，因此我們解釋這後半段的時候，要求神藉著悟性和啟示的靈幫助我們，讓我們進入屬天奧秘的解釋。這不是一個小事情，保羅在《歌羅西書》曾要求弟兄姊妹們為他禱告，我也有這樣的要求，請你為我禱告。我們看歌羅西書第四章第 2 到 4 節，「你們要恆切禱告，在此儆醒感恩；也要為我們禱告，求神給我們開傳道的門，能以講基督的奧秘（我為此被捆鎖），叫我按照所該說的話將這奧秘發明出來。」講解神旨意的奧秘是一件很難的事情、是不容易的，需要在靈裏貫通、要在靈裏接受啟示，因為奧秘是神聖靈的啟示。

我們看以弗所書第三章第 2 到 6 節，「諒必你們曾聽見神賜恩給我，將關切你們的職份託付我，用啟示使我知道福音的奧秘……」「福音的」這三個字在聖經裏標有小點，小點的意思就表示原文沒有，因此這節聖經我們應當這樣念，「用啟示使我知道奧秘，正如我以前略略寫過的。你們念了，就能曉得我深知基督的奧秘，這奧秘在以前的世代沒有叫人知道，像如今藉著聖靈啟示祂的聖使徒和先知一樣。這奧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裏（我們不是猶太人，我們屬於外邦人），藉著福音，得以同為後嗣，同為一體（成為一個身體），同蒙應許。」這奧秘是保羅那

時候才藉著聖靈的啟示懂的。以前的世代、以前的使徒們（像施洗約翰）都不懂、不明白，教會是一個奧秘。

不信主的人不能領會 神的奧秘

這奧秘不能夠對不信主的人講。我們看一段聖經，這裏有警告、有警戒，在哥林多前書第二章，這奧秘只能講給已經信主的人、靈通了的人。「弟兄們，從前我到你們那裏去，並沒有用高言大智對你們宣傳神的奧秘。」（林前二—1）保羅寫《哥林多前後書》，他大概兩次到過哥林多，他說「從前我到你們那裏去，從前不敢講、沒有用高言大智對你們宣傳神的奧秘。」那麼，講什麼呢？講耶穌基督和祂的十字架。我們看第2到5節，「因為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。我在你們那裏，又軟弱，又懼怕，又甚戰兢。我說的話、講的道，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，乃是用聖靈和大能的明證，叫你們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，只在乎神的大能。」保羅到哥林多去，當時他們還沒有得救、還沒有信耶穌、還沒有被靈重生（靈不通），還活在肉體的私情慾裏。那樣的人就不能跟他講神的奧秘，因為他不能領會。我們讀第6到7節，「然而，在完全的人中，我們也講智慧。但不是這世上的智慧，也不是這世上有權有位將要敗亡之人的智慧。我們講的，乃是從前所隱藏、神奧秘的智慧，就是神在萬世以前預定使我們得榮耀的。」奧秘是屬於得榮耀，不是得救恩；奧秘是在完全的人中才能講的。

什麼叫「完全人」？

什麼叫「完全的人」呢？我們查了《以弗所書》懂得什麼叫「有盼望的人」、「神家裏的人」、「法定繼承人」、「新人」、「智慧人」、「剛強的人」，這些我們都懂了。但聖經裏還有一種說法是「完全的人」，「完全的人」有兩種，一種就是在生活上的完全，還有一種是講到生命上的完全。比如，神造人是造了靈、魂、身體三部分。人的身體是物質構造的，神讓人藉著身體上的物覺和神所創造的萬物接觸，因此每個人身體上都有物覺，物覺就是視覺、聽覺、嗅覺、味覺、觸覺。這五種知覺主要是與神所創造的萬物接觸，叫作「物覺」。神將這種官能加在人的身體上，來接觸神所造的萬物；我們必須用物覺與它們接觸。然而，人裏邊還有魂，魂是什麼呢？魂是人的自我，叫作「自覺」，有思想、情感、意志。人與人交往就是透過思想、感情、意志的交流，來溝通思想、聯絡感情、切磋意志。當人的思想溝通了、感情交流了、志同道合了，就變成好朋友。人與人之間大概就是溝通思想、聯絡感情、切磋意志這三方面。假如，人的思想不能溝通、感情不能交流、志不同道不合，不只於不能交朋友，還會打架成為仇敵。人與人之間的接觸是魂；魂的功能叫「自覺」，是人與人之間交往的一個通道。

但神造人還有特別的用處，神也造了人的靈，讓人的靈跟神接觸。神是個靈，拜祂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（約四24），人和神接觸，必須用靈。人拜神必須必恭必敬，誠誠實實，叫「誠則靈」；一個人必須要誠、要用心靈和誠實來接觸神。但問題來了，人的靈被罪堵死了，物慾蒙蔽心靈。人的七情六慾、酒色財氣、功名利祿、聲色利慾……人的罪多得不得了，把靈給堵住、堵死了，人的靈跟神不通了。正像創世記第六章第3節所說的，耶和華的靈不在人裏頭了，為什麼？這裏有一個說法，我們來看第六章第3節，「耶和華說：『人既屬乎血氣，我的靈

就不永遠住在他裏面，然而他的日子還可到一百二十年。』」神的靈為什麼不進來？第5節，「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，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，」人罪惡的思想、情慾，這些東西到了人的心裏頭，堵住了人的心靈。聖經裏還有一個說法叫「弄瞎了人的心眼」（林後四4），人心裏面靈的通道堵住了，神的靈就不能進來。所以，人本來有靈、魂、肉體三樣，結果靈堵死了，死在過犯罪惡之中（弗二1），就是以弗所書第二章所說。

人發生了問題，人的靈堵死了，人跟神不通了。但邪靈卻可以通，因為越污穢的地方，邪靈越肯來。你的思想越是污穢，邪靈越是趁機而入，牠最是喜歡了。但聖靈不行，聖靈喜歡乾淨，要打掃乾淨，祂才進來。假如，你的心裏面總是嫉妒紛爭，又有淫亂的思想、貪財、害人的心……你這樣的心正好適合邪靈。所以，邪靈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（弗二2），這一運行變本加厲，本來人就放縱肉體的情慾，邪靈再來了，就更迷信、有更多壞主意，人就越來越壞。邪靈侵佔了人以後，人就變本加厲。本來人屬乎血氣，所思想的盡是惡，放縱肉體的情慾，靈不在裏頭了，等邪靈再去侵佔以後，更不得了，就更抵擋神了。

今天有一種人是聖靈不在裏邊、神的靈不在裏邊，他的靈死在過犯罪惡之中，靈被罪惡過犯堵死了。可這樣的人有時候還有一點良心，他雖然有血氣、有肉體和魂的活動，他也還有一點靈。有一點靈的意思是什麼？「一靈不昧」，就是說他的靈好比一個裝香水的瓶子，香水雖然用光了，可瓶子還久久地留著香味，你聞著還是很香，這就是所謂人的良心。神的靈雖然不住在裏頭，但人的裏邊還點良知、良能，還有點香味，像惻隱之心、正義之感……但雖有這些東西在裏邊，也控制不了肉體的情慾、私慾。有些人的魂還是很清明的，有時候肉體的情慾還可以控制住，像古時的聖人賢者就做這功夫，叫「克己復禮」。他們要涵養、要羞恥、要正心誠意，他們

還有這麼一點思想。但等到邪靈進來，就不得了，要跟神做對，拜偶像、拜些虛假的東西、拜萬物……放縱肉體的情慾，變本加厲。

凡是靈不通的人，就叫「不完全的人」。等到我們信了主，我們的靈活了、與神通了，人的靈、魂、體都恢復正常的功能——肉體和萬物接觸、魂和人接觸、靈和神接觸，這三樣都正常了，在生命中這就叫一個「完全的人」。那麼，在生活中，若是能勒住口、不亂說話，他就是完全人、是生活中的完全人（雅三2）。我們現在沒有法子詳細講，關於完全人是另外一個題目了。

完全人才能明白 神旨意的奧秘

我就說明，一個靈活過來的人，一個靈、魂、體都正常的人，我們就可以開始講智慧，因為他的靈活了，就能懂屬靈的事。我們再念哥林多前書第二章第7節，「我們講的，乃是從前所隱藏、神奧秘的智慧，就是神在萬世以前預定使我們得榮耀的。這智慧世上有權有位的人沒有一個知道的，他們若知道，就不把榮耀的主釘在十字架上了。」（林前二7、8）地上有權有位的人，他們屬世的智慧不能理解耶穌基督來拯救人的這件事情，他們沒有法子懂。第9節就開始說明，為什麼靈活了的人、完全人，我們才能講這事，「如經上所記：『神為愛祂的人所預備的，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。』只有神藉著聖靈向我們顯明了……」他的靈通了，他有靈，這些看不見的、聽不到的、想不出來的，超乎人所想、屬天、靈界的事，只有神藉著聖靈向我們顯明了。為什麼呢？底下就說了理由，「因為聖靈參透萬事，就是神深奧的事也參透了。」（林前二10）底下還做了個比喻，「除了在人裏頭的靈，誰知道人

的事？像這樣，除了神的靈，也沒有人知道神的事。」（林前二 11）你必須讓靈重生，靈活過來才能講這些屬靈的奧秘、這些萬世以前神所定規的事。

底下第 12 節又說，「我們所領受的，並不是世上的靈（不是那些邪靈、不是那些屬世的靈），乃是從神來的靈，叫我們能知道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。」這靈是來啟示我們的。所以，今天若有人說被聖靈充滿了，就在地上打滾、唱歌、胡鬧、精神異常。其實聖靈不做這些事。聖靈豈是讓你胡鬧嗎？聖靈是啟示神旨意的奧秘。若一個人說他有聖靈，他應當懂得神旨意的奧秘，不應當胡鬧。那種都是精神的發洩，根本是一種催眠術、一種群眾催眠術，沒有什麼價值。假如他有靈，靈是什麼？聖靈要把神的愛澆灌在人裏面（羅五 5），他一定更愛人，滿了愛心，能夠愛人、能夠饒恕人。有很多人說他們被聖靈充滿，卻嫉妒得不得了。假如，你不跟他一起去充滿，他就會罵你，說你沒得救，這就證明他充滿的不是聖靈。聖靈是更愛人，聖靈的心豈能那麼狹窄？聖靈是寬大的，聖靈是神、是三位一體的神（的其中一位）。假如祂要充滿你，你一定就有能力、有啟示，眼睛就一定可以看見神的榮光、明白神旨意的奧秘，也更有愛心、多結果子，對不對？聖靈的果子結得更多，就更謙卑、不會驕傲。凡是有驕傲的，都不是聖靈，那是邪靈。因為撒但從起初就驕傲，牠要與至上者同等，牠要坐在至高者的上邊，在北方的極處（賽十四 13），那是撒但的靈。弟兄姊妹們，一定要辨別諸靈。

神的靈來做什麼呢？是叫我們知道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。我們領受神的靈，神的靈一定教導我們，讓我們心裏的眼睛打開，看見基督的榮耀，神的榮光反射在基督身上，讓我們看見屬天的榮耀。神的靈來了，不是讓我們亂鬧一通，天天鬧一鬧就完了，神的靈不是做這事的。神的靈是來指教我們，你看第 13 節說，「並且我們講說這些事，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語，乃是

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，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。」小字說得更好，「將屬靈的事講與屬靈的人。」各位你看多清楚。所以神講奧秘有一個規定，在屬血氣的人，他的靈不通，是屬血氣的，就不可以跟這個人講奧秘的事，為什麼？我們再看第14到15節，「然而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聖靈的事，反倒以為愚拙，並且不能知道，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才能看透。屬靈的人能看透萬事，卻沒有一人能看透了他。」這就是我們必須要成為一個完全人，我們才能講神旨意的奧秘。

神旨意的奧秘

神旨意的奧秘是什麼呢？我們上一個節目曾經查過，神就是要建立教會，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基督作教會的頭，教會是祂的身體，萬有都要服在教會以下。當教會為耶穌基督統管萬有的時候，基督充滿在教會裏，祂就充滿在每個肢體裏，教會就成為祂宇宙中的執政團，這就是神旨意的奧秘。

這奧秘在以弗所書第一章就說了，我再念幾處聖經，你可以看得很清楚，「因此，我既聽見你們信從主耶穌，親愛眾聖徒，就為你們不住地感謝神，禱告的時候，常提到你們，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，榮耀的父，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你們，使你們真知道祂。」（弗一15-17）我們查神旨意的奧秘，是要對神有更清楚地認識，真知道祂。因為知道神是很不容易的，神太大、太豐滿，我們這樣一個渺小的人，這樣一個遲鈍的、小小的頭腦怎麼能夠去明白神呢？很難。但神給我們智慧和啟示的靈就能明白，「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……」神用聖靈啟示我們，把我們的眼睛打開，「使你們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……」「何等」是一個特別

的形容詞，不得了！神讓我們將來到宇宙中參加祂的執政團。我們這個渺小的人將來要去管這麼大的一個宇宙，不得了，這是何等的指望！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。並且「……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；」（弗一18）何等豐盛的榮耀，非言語所能形容，將來我們到榮耀裏，我們與神同享永遠的榮耀，真不知有多麼了不起！

弟兄姊妹們，一個基督徒信了主，只知道得救，靈魂上天堂，禮拜天做禮拜，得一個心安。再深入一點說，得一個保障，神保佑我們，讓我們家裏平安、讓我們兒女讀書順遂，讓我們生意發達、發財……這種思想實在是太幼稚。實在是不明白神旨意的奧秘，這跟信其他一般的宗教差不多，跟拜菩薩差不多。我們有何等榮耀的盼望，有何等大的指望，這恩召不得了！讓我們將來在諸天裏、在新天新地裏，與神一同統管萬有，執政掌權，這是何等大的一個事情。

「並知道祂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，就是照祂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力……」（弗一19-20）弟兄姊妹們，你要信神，你越信，神運行的能力越大。當然，若從我們這方面看，沒門兒，對不對？北方話叫沒門兒，什麼意思？絕對辦不到。我們這樣一個人還去管理萬有、統管萬有，還去在天上執政掌權？這是不可能的一件事情。尤其有些老年人、老太太們，我就遇見過這樣的老姊妹，她的牙齒沒有了，她聽我講這個道，散會以後就問說，「劉弟兄，像我這個樣子還能統管萬有嗎？」她就用這樣的聲音，我笑得要命，因為什麼？因為她說她不能，她說「我不能」。我們是不能，但只要我們有信心，我們信得過神，神能照著祂運行在基督身上的大能大力來成就一切，超過我們所求所想。所以，弟兄姊妹們，你要知道這不是我們能，我們什麼都不能，我們只需要死——與基督同死，讓基督在我們裏頭活著，讓神復活的大能，在我們裏頭運行，祂能夠成就一切，超過所求所想的。所以，將來到榮耀裏去，與主一同執政掌

權、一同統管萬有，叫萬有服在我們的腳下，這是絕對可能的。

今天我就把榮耀的異象擺在弟兄姊妹面前，這是歷世歷代所隱藏的奧秘，這是聖靈啟示給聖使徒和先知們的。若沒有啟示是不能懂的，若沒有重生的人也不能領會，反倒以為愚拙。今天我們查經查到神的異象，盼望大家都能領受。